

第十八章

現任及前國際幹部

A. 行政管理幹部

國際獅子會總會之行政職員為執行長、秘書長、首席財務主管、首席運作主管、首席資訊科技主管和財務長。

獅子會國際基金會的行政職員為執行長、助理秘書長、助理財務長。

B. 行政管理幹部之指派

執行委員會依契約將職責、職位任期及應得薪資給以下職位:

1. 自 2018 年 5 月 7 日起，Frank Moore 三世擔任獅子會國際協會的執行長兼秘書長職位，並負責履行相應之職責。
2. 自 2018 年 5 月 11 日起，Catherine M. Rizzo 擔任獅子會國際協會的財務長及首席財務主管之職稱，並負責履行相應之職責。
3. 自 2018 年 5 月 11 日起，Sanjeev Ahuja 擔任獅子會國際協會的首席運作主管，並負責履行相應之職責。
4. 自 2018 年 6 月 18 日起，Bala Balachander 擔任獅子會國際協會的首席資訊科技主管，並負責履行相應之職責。

C. 前國際幹部之職稱

獅友曾服務於國際總會為幹部應正式承認為以下之職稱：

國際總會長 - 前國際總會長

國際副總會長 - 前國際副總會長

國際理事 - 前國際理事

總監 - 前總監

D. 職稱 - 總秘書長

「總秘書長」之職稱為紀念創會人及最後一任總秘書長茂文鍾士對國際總會及人類長期及有益之服務，不再使用。

E. 幹部、理事及前總會長

除需要做決定之信件提前郵寄之外，寄給幹部、理事及前總會長之郵件應合併一周一次。

F. 前幹部

非現任獅子會會員之前幹部應從郵寄名冊中除名。

G. 已認證之第三國際副總會長及國際理事候選人可得到之出版品及資訊

1. 國際憲章及附則。
2. 「國際理事 - 透過領導來服務」。
3. 現任及前幹部之連絡資料可用付費方式提供給已認證的候選人。連絡資料以電子送出。
4. 所有分會幹部的連絡資料可以提供給已認證的執行幹部候選人，根據要求，各個候選人應付總會相同的供應成本。
5. 連絡資料的成本和郵寄成本範圍，都須按照有關的運作程序來確定。

H. 國際幹部襟章

1. 應提供每位國際幹部兩個襟章。
2. 應要求可免費供應國際幹部、理事及前總會長更換襟章。

I. 理事會成員或前國際總會長或配偶死亡 - 通知及程序

1. 若任何理事會成員或其配偶或任何前國際總會長或其配偶死亡應使用書信或電子郵件或傳真通知理事會成員或前國際總會長。應使用書信或電子郵件或傳真通知總會所有適當之前國際理事。
2. 國際總會長應指定一位官方代表出席該幹部或前國際總會長之葬禮。
3. 已故前國際總會長之未亡配偶應邀請為國際年會之總會貴賓。